

证券代码：835128 证券简称：景森设计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补充审议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9年，公司关联方广州市景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房屋租赁费用825.69元，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9年，公司关联方顾和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2000万，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州市景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133 号自编 2 号楼 1 区-A 区自编 212 号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133 号自编 2 号楼 1 区-A 区自编 212 号（仅限办公）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袁颖

实际控制人：无

注册资本：3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商务服务业

关联关系：广州市景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体股东为自然人，均担任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或监事，构成关联关系。

## 2. 自然人

姓名：顾和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133 号自编 2 号楼 1 区-A 区

关联关系：顾和是本公司的股东，持股比例为 9.4851%，且担任公司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景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租办公场地；顾和为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发生，均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所需而进行，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将严格按照公允价值原则执行确保交易的确定符合相关程序，交易的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价，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的情形。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